

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大唐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拟收购股权所涉及的
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

资产评估报告

合佳评报字[2023]第 094 号

(共 2 册, 第 1 册)

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7 月 31 日

资产评估报告日: 2023 年 12 月 24 日

北京合佳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Beijing Hejia Assets Appraisal Co., Ltd.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七日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的有关规定,本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共分3册装订,包括资产评估报告(第1册)、评估说明(第2册)和评估明细表(第3册)。

资产评估报告(第1册)目录

声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2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4
一、委托人、被评估企业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4
二、评估目的	18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18
四、价值类型	20
五、评估基准日	20
六、评估依据	21
七、评估方法	23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30
九、评估假设	31
十、评估结论	33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34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34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35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37

声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及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限于且仅限于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即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本公司及其签字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四、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前提、特别事项说明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六、本公司及本资产评估报告的签字资产评估师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七、评估对象及其对应的评估范围所涉及的资产评估明细表中的申报评估信息、经营数据和信息、财务报告和资料及其他重要资料等由委托人申报或提供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负责。

八、本资产评估报告的签字资产评估师（包括协助其工作的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已经对本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了必要的现场调查；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抽查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九、本公司及本资产评估报告的签字资产评估师与本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大唐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拟收购股权所涉及的
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合佳评报字[2023]第 094 号

北京合佳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大唐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的共同委托，就大唐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拟收购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之经济行为，所涉及的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正文的相关内容摘要如下：

一、评估目的：根据《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会议纪要》文件，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大唐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拟收购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为此，需对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二、评估对象：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与评估对象相对应的评估范围为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以及相关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和非流动资产等资产及相应负债。

三、评估基准日：2023 年 7 月 31 日。

四、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五、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

六、评估结论：

1.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11,806.81** 万元人民币。

2. 采用收益法评估的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12,030.55** 万元人民币。

经综合分析，本次评估以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本评估报告之评估结论，即：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7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为：**12,030.55** 万元人民币（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亿贰仟零叁拾万伍仟伍佰元整）。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通常情况下，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7 月 31 日至 2024 年 7 月 30 日止。

七、特别事项说明摘要：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谨提请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注意：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和正确理解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大唐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拟收购股权所涉及的
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全部权益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合佳评报字[2023]第 094 号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大唐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合佳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本公司”，“我们”）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之行为所涉及的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企业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概况

(一)委托人概况

委托人 1 名称：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鸿股份」”）

法定住所：贵州省贵安新区贵安综合保税区电商科创园 B 栋 6 楼 610-210 号

法定代表人：付景林

注册资本：115786.002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1994 年 01 月 20 日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多业务宽带电信网络产品、通信器材、通信终端设备、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软硬件及外部设备、系统集成的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及制造、销售；通信及信息系统工程设计；信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委托人 2 名称：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融合」”）

法定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40 号 26 幢十层 1004 房间

法定代表人：孙绍利

注册资本：118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1999年12月16日至无固定期限

主要经营范围：经营电信业务；建筑劳务分包；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销售通信、机电设备；开发、生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安全系统监控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经营电信业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委托人3名称：大唐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鸿通信」”）

法定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东冉北街9号院北区1号楼3层101

法定代表人：王小冉

注册资本：185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2005年12月16日至2025年12月25日

主要经营范围：互联网的技术服务；网络工程技术开发、转让；计算机网络综合布线、集成；研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电子产品、网络产品、通信器材、通信终端设备、办公用品、建筑材料、日用杂货；经济信息咨询；出租自有商业用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社区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和信息保护和加工处理服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4年12月26日）；经营电信业务；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销售食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销售食品、经营电信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被评估单位概况

（1）母公司-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

1.被评估单位名称：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住所：沈丘县商务中心区大唐呼叫中心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郭志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2014年08月21日至2024年08月20日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要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国内呼叫中心业务（全国）；通信行业外包服务、信息增值、搜索服务；电子商务；通信行业数据挖掘营销、流媒体业务、软件开发、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与服务、计算机与通信集成业务；通讯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开发和销售；集成电路设计；市场调研；商务咨询；数据处理；数字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云计算服务；云计算中心运营；企业咨询和管理；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相关许可证后方可

经营)；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呼叫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提供缴款提醒专业服务；购销：安防产品、通信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显示屏产品、电源设备、机动车辆、防雷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周边辅助设备、电子智能化产品及配件；承接安防系统工程。(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2) 全资子公司

1) 企业名称：大唐信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8MA04CA6K5E

注册地址：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开发区兴盛南路8号开发区办公楼501室-3525(经济开发区集中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王成纲

成立日期：2021年06月30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业务范围：技术推广、技术开发；软件开发；经济贸易咨询；数据处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企业名称：大唐信服(孟县)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322MA0KXAGR57

注册地址：阳泉孟县县城水神山北路(德业居2号楼19层901室)

法定代表人：王成纲

成立日期：2020年02月18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业务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全国)；保险兼业代理业务；通信行业外包服务、信息增值、搜索服务；电子商务；通信行业数据挖掘营销；流媒体业务；软件开发；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与服务；计算机与通信集成业务；企业咨询和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数字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内容服务；接受金融企业委托和国家允许的金融服务外包业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提供缴款提醒专业服务；通讯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开发和销售；市场调研；商务咨询；数据处理；云计算服务；云计算中心运营；离岸服务外包业务；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企业名称：大唐信服（沈丘）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624MA9F4TGA1B

注册地址：沈丘县商务中心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人民大道与纬二路交叉口)

法定代表人：王成纲

成立日期：2020年05月18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国内呼叫中心业务（全国）；通信行业外包服务、信息增值、搜索服务；电子商务；通信行业数据挖掘营销、流媒体业务、软件开发、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与服务、计算机与通信集成业务；通讯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开发和销售；集成电路设计；市场调研；商务咨询；数据处理；数字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云计算服务；云计算中心运营；企业咨询和管理；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相关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呼叫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提供缴款提醒专业服务；购销：安防产品、通信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显示屏产品、电源设备、电动车辆、防雷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周边辅助设备、电子智能化产品及配件；承接安防系统工程。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4) 企业名称：江西启成亿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28MA37Y6PC8A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定南县锦绣大道南商会大厦附楼401室

法定代表人：王成纲

成立日期：2018年06月06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全国）；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通信行业外包服务、信息增值、搜索服务；电子商务；通信行业数据挖掘营销、流媒体业务、软件开发、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与服务、计算机与通信集成业务；企业咨询和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数字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内容服务；接受金融企业委托和国家允许的金融服务外包业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提供缴款提醒专业服务；通讯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开发和销售；市场调研；商务咨询；数据处理；云计算服务；云计算中心运营；离岸服务外包业务；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企业名称：云南大唐中色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3122MA6NHQDPX5**

注册地址：云南省德宏州梁河县遮岛镇南甸路 146 号（孔雀街三楼）

法定代表人：王成纲

成立日期：2018 年 12 月 25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的呼叫中心业务（全国）、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通信行业外包服务、信息增值、搜索服务；电子商务；通信行业数据挖掘营销、流媒体业务、软件开发、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与服务、计算机与通信集成业务；企业咨询和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数字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内容服务；接受金融企业委托和国家允许的金融服务外包业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提供缴款提醒专业服务；通讯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开发和销售；市场调研；商务咨询；数据处理；云计算服务；云计算中心运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 企业名称：大唐信服（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113MAB10MGXX4**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西三爻村长丰园小区 11 区 17 栋五层商业房地上第二层

法定代表人：王成纲

成立日期：2021 年 09 月 22 日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数据处理服务；技术进出口；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外包服务；软件开发；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呼叫中心；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职业中介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7) 企业名称：大唐融合（重庆）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10MAAC038B5P**

注册地址：重庆市綦江区文龙街道通惠大道 20 号红星美凯龙生活广场 3 幢

19-26（自主承诺）

法定代表人：高扬

成立日期：2021年09月14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业务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劳务派遣服务；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建设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销售代理；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社会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停车场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园区管理服务；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安全系统监控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企业名称：大唐信服（大悟）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922MA497EKL8Q

注册地址：湖北省孝感市大悟县长征路漫水桥头东城广场第3层

法定代表人：李洪娜

成立日期：2018年12月28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业务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全国)、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通信行业外包服务、信息增值、搜索服务；电子商务；通信行业数据挖掘营销、流媒体业务、软件开发、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与服务、计算机与通信集成业务；企业咨询和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数字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内容服务；接受金融企业委托和国家允许的金融服务外包业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提供缴款提醒专业服务；通讯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开发和销售；市场调研；商务咨询；数据处理；云计算服务；云计算中心运营；离岸服务外包业务；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9) 企业名称：大唐融合（通山）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224MA499YH53N

注册地址：通山县经济开发区科奥产业园一层101室

法定代表人：王成纲

成立日期：2019年07月16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业务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全国）、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通信行业外包服务、信息增值、搜索服务；电子商务技术服务；电子商务信息咨询；通信行业数据挖掘营销、流媒体业务、软件开发、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与服务、计算机与通信集成业务；企业咨询和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数字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内容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通讯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开发和销售；市场调研；商务信息咨询（不含金融类）；数据处理；云计算服务；云计算中心运营。（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10) 企业名称：大唐信服（合水）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21024MA71KQW39Q

注册地址：甘肃省庆阳市合水县工业集中区

法定代表人：王成纲

成立日期：2019年02月21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业务范围：许可项目：呼叫中心；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生产线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控股子公司

1) 企业名称：内蒙古大唐融合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923MA0NRTQ42K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商都县七台镇温商大街16-12商铺

法定代表人：李洪娜

成立日期：2018年01月24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1190)

经营业务范围：呼叫中心业务、通讯行业外包服务、电信增值业务、代办电信业务、人力资源信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管理服务、通讯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增值、网络搜索服务；电子商务；通信行业数据挖掘营销、流媒体业务、软件开发、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与服务、计算机与通讯集成业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内容服务；计算机信息传播网络工程；信息网络设计工程；计算机软件、硬件设备开发和销售；企业咨询和管理；市场调研；商务咨询；数据处理；数字处理和储存服务；云计算服务；云计算中心运营；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

2) 企业名称：大唐融合（盘锦）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11100MA0P5TBY4H

注册地址：辽宁省盘锦市大洼区田家街道昆仑商厦 B 区 401

法定代表人：李洪娜

成立日期：2016 年 11 月 19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业务范围：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内容分发网络业务、国内互联网虚拟专用网业务、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国内多方通信服务业务、存储转发类业务、国内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域名解析服务业务、固定网国内数据传送业务、网络托管业务、通过转售方式提供的蜂窝移动通信业务；流媒体业务、软件开发、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与服务、计算机与通信集成业务；企业咨询和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数字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内容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通讯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开发和销售；商务咨询；数据处理；云计算服务；云计算中心运营；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企业名称：大唐信服（新县）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23MA452RWW9P

注册地址：河南省信阳市新县新县产业集聚区兰河电子科技园 2 区

法定代表人：李洪娜

成立日期：2018 年 04 月 08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业务范围：通信信息的技术咨询、通信行业外包服务；电信增值业务、代办电信业务；计算机信息传播网络工程；信息网络设计工程；计算机软件、硬

件设备开发和销售；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与服务；计算机与通讯集成业务；市场调研。

4) 企业名称：大唐融合（贵阳）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111MA6DQNEH2A

注册地址：贵州省贵阳市花溪区孟关乡汽贸城汽车超市 C 区 4-1 号

法定代表人：王成纲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27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业务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

（呼叫中心业务、通讯行业外包服务、电信增值业务、代办电信业务、人力资源信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管理服务、通讯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传播网络工程；信息网络设计工程；计算机软件、硬件设备开发和销售；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与服务；计算机与通讯集成业务；企业咨询和管理；市场调研；商务咨询；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 企业名称：大唐融合（固始）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525MA4531AB1E

注册地址：河南省信阳市固始县怡和大道与永和大道交叉口写字楼 8-11 层

法定代表人：王成纲

成立日期：2018 年 04 月 09 日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业务范围：呼叫中心业务、通讯行业外包服务、电信增值业务、代办电信业务、人力资源信息咨询服务、人力资源管理服务、通讯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传播网络工程；信息网络设计工程；计算机软件、硬件设备开发和销售；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与服务；计算机与通讯集成业务；企业咨询和管理；市场调研；商务咨询；数字处理和存储服务。

6) 企业名称：安徽大唐融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324MA2RQR756T

注册地址：安徽省宿州市泗县经济开发区 G343 与南柳路交口创谷产业园 1# 厂房

法定代表人：李洪娜

成立日期：2018年05月28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业务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全国）、通信行业外包服务、信息增值、搜索服务，通信行业数据挖掘营销、流媒体业务、软件开发、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与服务、计算机与通信集成业务，企业咨询和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数字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内容服务，通讯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开发和销售，市场调研，商务咨询，数据处理，云计算服务，云计算中心运营，离岸服务外包业务，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企业名称：大唐信服（涑水）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23MA0FAAXL45

注册地址：河北省保定市涑水县经济开发区南区文昌街房涑扶贫产业园生产研发楼

法定代表人：王成纲

成立日期：2020年08月03日

注册资本：25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业务范围：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全国）；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通信行业外包服务；信息增值、搜索服务；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推广服务；计算机与通信集成业务；企业咨询和管理；人力资源管理服务；数字处理和存储服务；集成电路设计；数字内容服务；通讯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开发和销售；市场调研；贸易咨询（金融、证券、期货、股票、基金、黄金、融资、典当、担保、小额贷款、拍卖、保险、金融信托的投资管理咨询服务除外）；数据处理；云计算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企业名称：大唐信服（米脂）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827MA70AQK531

注册地址：陕西省榆林市米脂县银州北路西侧、青年路南侧城市花园一区 B 幢 6 层 602 号

法定代表人：王成纲

成立日期：2019年04月02日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业务范围：一般项目：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生产线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数据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呼叫中心；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9) 企业名称：大唐信服（汉阴）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921MA70RK052G

注册地址：陕西省安康市汉阴县城关镇东关街 18 号东尚未来城二楼、三楼

法定代表人：王成纲

成立日期：2020 年 07 月 21 日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业务范围：一般项目：互联网数据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大数据服务；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策划服务；财务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云计算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呼叫中心；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 被评估企业自设立时至评估基准日的股权结构演变情况

(1) 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08 月 21 日设立时的股权结构

2014 年 08 月 21 日，经周口市沈丘县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设立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信服」），「大唐信服」设立时出资总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大唐信服」设立时的出资额和出资比例（股权结构）如表 1.1 所示。

表 1.1 「大唐信服」设立时的股权结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510	51
2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490	49
	合计	1000	100

(2) 2018 年 12 月 18 日，第一次增资

根据「大唐信服」2018年12月18日召开的股东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及增资协议相关规定，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9,000.00万元，由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沈丘县综合投资公司、北京外企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沈丘县城区改造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6日之前缴足人民币10,800.00万元，其中人民币9,000.0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人民币1,8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00万元。

(3) 2020年10月

根据「大唐信服」2020年10月召开的股东会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公司股东由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央企业贫困地区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沈丘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外企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沈丘县沈灿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组成，持股比例分别为29.90%、5.10%、29.00%、22.84%、5.00%、4.08%、4.08%。

(4) 2021年

2021年，因股东公司名称变更，公司股东变更为大唐高鸿数据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沈丘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外企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沈丘县沈灿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29.90%、5.10%、29.00%、22.84%、5.00%、4.08%、4.08%。

(5) 「大唐信服」于评估基准日2023年7月31日的股权结构

「大唐信服」于评估基准日2023年7月31日的股权结构如下：

表 1.2 「大唐信服」评估基准日的股权结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2990	29.90
2	中央企业乡村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2900	29.00
3	沈丘国有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84	22.84
4	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510	5.10
5	北京外企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500	5.00
6	中国有色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408	4.08
7	沈丘县沈灿信息技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8	4.08
	合计	10000	100

3.被评估企业目前的经营管理结构

「大唐信服」主要从事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国内呼叫中心业务（全国）；通信行业外包服务、信息增值、搜索服务；电子商务；通信行业数据挖掘营销、流媒体业务、软件开发、移动技术软件与服务、网络技术与服务、计算机与通信

集成业务；通讯信息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计算机软、硬件设备开发和销售；集成电路设计；市场调研；商务咨询；数据处理；数字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云计算服务；云计算中心运营；企业咨询和管理；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业务；离岸服务外包业务（取得相关许可证后方可经营）；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呼叫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提供缴款提醒专业服务；购销：安防产品、通信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显示屏产品、电源设备、电动车辆、防雷器材、计算机软硬件及周边辅助设备、电子智能化产品及配件；承接安防系统工程等。

4.被评估企业近3年1期的资产、财务、经营状况

表 1.3「大唐信服」近三年及评估基准日的简明财务状况（合并口径）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7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7,144.60	16,942.67	24,526.83	21,059.53
非流动资产	10,304.35	10,447.36	10,261.10	7,588.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3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300.00	-
固定资产	1,001.75	1,307.56	1,652.06	1,558.47
在建工程				7.07
使用权资产	813.77	936.76	1,326.02	-
无形资产	4,098.54	3,503.28	2,476.63	2,936.05
开发支出	1,820.00	1,864.80	1,416.30	-
长期待摊费用	2,444.51	2,702.61	3,070.72	2,767.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5.78	132.36	19.39	19.25
资产总计	26,448.95	27,390.03	34,787.93	28,647.73
流动负债	10,823.40	11,499.51	15,079.88	10,706.43
非流动负债	1,056.97	1,143.94	1,383.23	7.02
租赁负债	1,026.40	1,107.43	1,371.70	-
递延收益	30.57	36.51	11.53	7.02
负债合计	12,880.37	12,643.45	16,463.11	10,713.45
所有者权益	14,568.57	14,746.59	18,324.83	17,934.28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3年1-7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营业收入	15,478.10	25,644.63	24,189.25	24,815.79
减：营业成本	12,021.17	20,454.11	18,488.71	19,830.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29.73	47.96	41.46	20.82
销售费用	2,781.04	5,366.68	3,725.69	705.42
管理费用	804.41	1,388.01	2,811.50	4,784.56
研发费用	138.61	-	-	1,367.18
财务费用	119.95	281.71	180.37	92.93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181.33	923.09	1,781.65	2,994.27
投资收益	-	68.60		
信用减值损失	99.05	-655.22	-180.89	-66.87
资产减处置收益	-45.84	0.83	71.90	92.03

项目	2023年1-7月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二、营业利润	-182.27	-1,556.52	614.18	1,033.72
加：营业外收入	7.36	7.60	0.13	0.00
减：营业外支出	2.44	7.72	4.20	0.00
三、利润总额	-177.34	-1,556.64	610.10	1,033.72
减：所得税费用	0.67	-85.13	25.94	-2.30
四、净利润	-178.01	-1,471.50	584.17	1,036.02

注：2020年至评估基准日的财务数据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号为《中审亚太审字（2021）010208号》、《中审亚太审字（2022）003125号》、《中审亚太审字（2023）002637号》、《中审亚太审字（2023）008484号》。

表 1.6 「大唐信服」近 3 年 1 期的简明财务状况（母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12-31	2021-12-31	2022-12-31	2023-7-31
流动资产	16,295.02	14,448.45	10,889.41	11,582.81
非流动资产	12,575.39	14,800.03	20,562.76	21,113.95
资产合计	28,870.41	29,248.48	31,452.17	32,696.76
流动负债	16,163.56	15,765.56	19,400.45	20,314.95
非流动负债	-	-	-	-
负债合计	16,163.56	15,765.56	19,400.45	20,314.9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06.85	13,482.92	12,051.72	12,381.81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度	2022年度	2023年1-7月
营业收入	22,715.60	20,922.85	21,505.15	13,690.72
利润总额	338.35	977.05	-40.45	330.08
净利润	347.52	977.05	47.81	330.08

注：2020年至2023年1-7月财务数据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审计报告号分别为中审亚太审字(2021)010208-1号、中审亚太审字(2022)005708号、中审亚太审字(2023)002638号、中审亚太审字(2023)008485号。

5. 委托人和被评估企业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大唐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为被评估单位股权拟受让方；委托人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为被评估单位股权拟受让方大唐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的母公司；委托人大唐融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被评估单位 5.10% 股权，为被评估单位股权转让方。

(二)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根据「大唐高鸿」「大唐融合」「高鸿通信」与本公司订立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除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大唐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外，没有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二、评估目的

根据《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会议纪要》文件，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大唐高鸿通信技术有限公司拟收购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为此，需对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上述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依据。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本次委托评估的评估对象为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

与上述评估对象相对应的评估范围为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申报的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评估基准日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相关负债。

委托评估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

(一)被评估企业申报评估的表内资产和负债

「大唐信服」申报评估的表内总资产的账面值为 32,696.76 万元、总负债的账面值为 20,314.95 万元、所有者权益的账面值为 12,381.81 万元。表 3.1 系「大唐信服」申报评估的资产负债表。

表 3.1 「大唐信服」申报评估的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账面值
一.流动资产合计	11,582.81
货币资金	1,935.51
应收账款	2,111.70
预付款项	645.08
其他应收款	1,520.62
存货	5,197.41
其他流动资产	172.50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13.95
长期股权投资	15,684.56
固定资产	578.13
无形资产	2,859.75
开发支出	1,568.69
长期待摊费用	314.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8.12
三.资产总计	32,696.76
四.流动负债合计	20,314.95
短期借款	1,000.00
应付票据	1,000.00

应付账款	736.41
预收款项	752.54
应付职工薪酬	51.57
应交税费	20.20
其他应付款	16,754.23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
六.负债总计	20,314.95
七.所有者权益总计	12,381.81

上述资产负债表经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2023)008485号审计报告审计。

纳入评估范围的主要资产为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

1. 存货包括库存商品，账面价值 5,197.41 万元，主要为台席租赁费、人工成本等。

2.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 10 家全资子公司及 9 家控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持股比例	账面价值
1	大唐信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021/6/30	100.00%	10,000,000.00
2	大唐信服（孟县）科技有限公司	2020/2/18	100.00%	10,000,000.00
3	大唐信服（沈丘）科技有限公司	2020/5/18	100.00%	310,000.00
4	江西启成亿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8/6/6	100.00%	10,010,732.26
5	云南大唐中色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2018/12/25	100.00%	8,200,000.00
6	大唐信服（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2021/9/22	100.00%	20,000,000.00
7	大唐融合（重庆）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2021/9/14	100.00%	4000000
8	大唐信服（大悟）科技有限公司	2018/12/28	100.00%	1,600,000.00
9	大唐融合（通山）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19/7/16	100.00%	2000000
10	大唐信服（合水）科技有限公司	2019/2/21	100.00%	10,000,000.00
11	内蒙古大唐融合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18/1/24	90.00%	9,000,000.00
12	大唐融合（盘锦）科技有限公司	2018/5/31	80.00%	6,534,470.39
13	大唐信服（新县）科技有限公司	2018/4/20	80.00%	8,000,000.00
14	大唐融合（贵阳）科技有限公司	2018/6/25	80.00%	7,790,392.44
15	大唐融合（固始）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18/4/9	80.00%	8,000,000.00
16	安徽大唐融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8/5/28	80.00%	8,000,000.00
17	大唐信服（涑水）科技有限公司	2020/8/3	52.00%	13,000,000.00
18	大唐信服（米脂）科技有限公司	2019/4/2	51.00%	10,200,000.00
19	大唐信服（汉阴）科技有限公司	2020/7/21	51.00%	10,200,000.00
	账面余额合计			156,845,595.09
	减：减值准备			-
	账面净值合计			156,845,595.09

3. 固定资产主要为设备类资产。设备类资产包括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

(1) 运输设备账面值 0.99 万元（评估基准日账面余额和计提的减值准备分别为 43.91 万元和 0.13 万元）为长城多用途乘用车 1 台，可以正常使用。

(2) 电子设备账面值 435.92 万元，（评估基准日账面余额为 435.92 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主要是电脑、打印机和空调等，共计 197 项，各项资产权属清晰。

(3) 其他设备账面值 141.22 万元，（评估基准日账面余额为 141.22 万元，未计提减值准备）。主要是办公椅、柜子、讲台桌等，共计 90 项，各项资产权属清晰。

4. 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3,721.97 万元，账面净值 2,859.75 万元，包括 39 项外购的软件。评估基准日该软件可以正常使用，未计提减值准备，资产权属清晰。

(二) 被评估企业申报评估的表外资产和负债

「大唐信服」承诺，根据本次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除前述申报评估的资产负债表所载资产和负债外，「大唐信服」不存在应当申报评估而未申报评估的资产负债表表外资产和负债。

(三) 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负债情况

本次评估不存在引用其他机构出具的报告结论所涉及的资产或负债。

四、价值类型

(一)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及其定义

本次评估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二) 价值类型的选择说明

本次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是与评估对象有关的股权出资行为，该行为的市场条件与市场价值所界定的条件基本类似，结合考虑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本次评估选择的价值类型为在持续经营前提下的市场价值。

五、评估基准日

本次评估基准日是 2023 年 7 月 31 日。

上述评估基准日与委托人和本公司共同订立的《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评估基准日一致。

为使经济行为实现的时间尽可能与评估基准日相近，同时考虑被评估企业结算、资产清查和编制财务报表所需要的时间以及有关经济行为的总体计划等因素，委托人确定上述会计期末为本次评估的评估基准日。

六、评估依据

本次资产评估遵循的评估依据主要包括经济行为依据、法律法规依据、评估准则依据、资产权属依据，以及评定估算时采用的取价依据和其他参考资料等，具体如下：

(一)经济行为依据

- 1.《大唐高鸿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会议纪要》；

(二)法律法规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年7月2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2016年12月1日起施行)。

- 2.《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年5月28日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表决通过，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 3.《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1993年12月29日第八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根据1999年12月25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第一次修正；根据2004年8月28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第二次修正；2005年10月27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根据2013年12月28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海洋环境保护法〉等七部法律的决定》第三次修正；根据2018年10月26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第四次修正)。

- 4.《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08年10月2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号公布)。

- 6.《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07年3月16日第十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通过；2017年2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修正)。

- 7.《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2003年5月13日国务院第8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2003年5月2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378号公布)。

- 8.《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2016年6月24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政部令32号公布)。

- 9.《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2005年8月25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12号公布)。

- 10.《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1993年12月13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134号发布；2008年11月5日国务院第34次常务会议修订通过，2008年11月10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538号发布；2016年1月13日国务院第119次常务会议通过，2016年2月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666

号发布)。

11.《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2008年12月18日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50号公布;2011年10月28日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令第65号修订和公布)。

12.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三)评估准则依据

- 1.《资产评估准则—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 2.《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 3.《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 4.《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 5.《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 6.《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 7.《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 8.《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 9.《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 10.《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四)资产权属依据

1.委托人暨被评估企业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相关权利机构的决议。

- 2.委托人暨被评估企业的工商登记信息资料。
- 3.其他与被评估企业资产的取得、使用等有关的会计凭证及其它资料。

(五)取价依据

- 1.被评估企业提供的与其经营有关资料和财务会计记录及财务报告。
- 2.被评估企业提供的未来经营预测等有关资料。
- 3.与被评估企业所在行业有关的国家宏观、区域市场等统计分析资料。
- 4.有关价格目录或报价资料。
- 5.评估人员现场调查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价格信息资料。
- 6.与本次评估有关的其他参考资料。

(六)其它参考资料

- 1.被评估企业提供的资产评估申报表。
- 2.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审亚太审字

(2021)010208-2 号、中审亚太审字(2022)005711 号、中审亚太审字(2023)002639 号、中审亚太审字(2023)008484 号、中审亚太审字(2023)008485 号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3.其他参考资料。

七、评估方法

(一)评估方法的选择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

(二)评估方法的选择理由

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方法主要有收益法、市场法和资产基础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收益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市场法，是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上市公司或者可比交易案例进行比较，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中的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企业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合理评估企业表内及表外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以及三种评估基本方法的适用条件，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

评估方法选择理由简述如下：

由于目前国内资本市场缺乏与被评估企业类似或相近的可比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的股权交易市场不发达且交易信息不公开，缺乏或难以取得类似企业相对完整的股权交易案例，故本次评估不宜采用市场法评估。

通过对国家有关政策、国家经济运行环境和相关行业发展情况以及「大唐信服」的经营情况等分析，「大唐信服」目前运行正常，其管理团队和其他主要职员以及经营环境等均相对稳定，相关收益的历史数据能够获取，在一定的假设条件下，「大唐信服」的未来收益期限及其所对应收益和风险能够进行相对合理预测和估计，适宜采用收益法进行评估。

「大唐信服」有完整的会计记录信息，纳入评估范围内的各项资产及负债权属清晰，相关资料较为齐备，能够合理评估各项资产、负债的价值，适宜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评估。

根据以上分析，本次评估确定采用资产基础法、收益法进行评估。

(三)评估结论的确定方法

对两种评估方法得出的初步结论进行比较、分析，综合考虑不同评估方法及其所对应的评估价值结果的合理性及使用数据的质量和数量，形成最终评估结论。

(四)具体评估方法介绍

一) 资产基础法

各类资产及负债的评估过程说明如下:

1. 流动资产及负债的评估

被评估单位流动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 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其他应付款。

(1) 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全部为银行存款, 评估人员在现场调查过程中收集、查阅了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的银行对账单、银行余额调节表, 并对相关银行账户进行函证核实; 以核实后的金额作为银行存款的评估值。

(2) 预付款项

对预付款项, 评估人员查阅相关材料采购合同或供货协议, 了解评估基准日至评估现场核实期间已接受的服务和收到的货物情况。对于未发现供货单位有破产、撤销或不能按合同规定按时提供货物或劳务等情况的, 按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评估值。对于那些有确凿依据表明收不回相应货物, 也不能形成相应资产或权益的预付账款, 其评估值为零。

(3)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对应收款项, 核对明细账与总账、报表、评估明细表余额是否相符, 根据评估明细表查阅款项金额、发生时间、业务内容等账务记录, 分析账龄。对金额较大或金额异常的款项进行函证, 对没有回函的款项实施替代程序(取得期后收回的款项的有关凭证或业务发生时的相关凭证), 对关联单位应收款项进行相互核对, 以证实应收款项的真实性、完整性, 核实结果账、表、单金额相符。

评估人员在对上述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础上, 借助于历史资料和现场调查了解的情况, 具体分析欠款数额、欠款时间和原因、款项回收情况、欠款人资金、信用、经营管理现状等, 采用个别认定和账龄分析的方法估计风险损失, 对关联企业的往来款项等有充分理由相信全部能收回的, 评估风险损失为 0; 对有确凿证据表明款项不能收回或实施催款手段后账龄超长的, 评估风险损失为 100%; 对于预计不能全额收回但又没有确凿证据证明不能收回或不能全额收回的款项, 在逐笔分析业务内容的基础上, 参考企业计算坏账准备的方法, 以账龄分析分别确定一定比例的风险损失, 按账面余额扣除风险损失确定评估值。对企业计提的坏帐准备评估为零。

(4) 存货

存货主要为产成品, 对于存货, 本公司根据企业提供的存货清单, 核实有关购置发票、会计凭证以及相关合同, 了解了存货的保管、内部控制制度, 并对其
进行监盘

对于产成品, 以市场价扣除相关税费和利润后确定评评估, 其评评估计算公式如下:

某项产成品/发出商品的评评估

$$=QN \times PN \times [1 - \lambda_1 - \lambda_2 - \lambda_3 \times \lambda_T - \lambda_3 \times (1 - \lambda_T) \times \lambda_P]$$

上式中：

QN——某项目产成品/发出商品的实际数量

PN——某项目产成品/发出商品预计的销售单价

λ_1 ——某项目产成品/发出商品预计的销售费用率

λ_2 ——某项目产成品/发出商品预计的销售税费率

λ_3 ——某项目产成品/发出商品预计的销售利润率

λ_T ——某项目产成品/发出商品预计的所得税率

λ_P ——某项目产成品/发出商品预计的利润扣减率

(5) 其他流动资产：是企业待摊费用，评估人员在核实无误的基础上，通过了解企业适用的税种、税率、税额以及缴费的费率等核实企业的纳税申报表，通过查阅查阅的缴税凭单确认申报数的正确性和真实性。经核实，企业税款且金额与申报数相符。故以核实后账面值做为评估值。

(6) 负债：各类负债在查阅核实的基础上，根据评估目的实现后的被评估单位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及金额确定评估值。对于负债中并非实际需要承担的负债项目，按零值计算。

2. 非流动资产的评估

(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为对下属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共计 19 家，包括全资子公司 10 家和控股公司 9 家。被投资单位名称和评估方法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评估方法	定价方法
1	大唐信服（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2	大唐信服（孟县）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3	大唐信服（沈丘）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4	江西启成亿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5	云南大唐中色通信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6	大唐信服（西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7	大唐融合（重庆）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8	大唐信服（大悟）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9	大唐融合（通山）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10	大唐信服（衡水）科技有限公司	10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11	内蒙古大唐融合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9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12	大唐融合（盘锦）科技有限公司	8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13	大唐信服（新县）科技有限公司	8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14	大唐融合（贵阳）科技有限公司	8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15	大唐融合（固始）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8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16	安徽大唐融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17	大唐信服（涑水）科技有限公司	52.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18	大唐信服（米脂）科技有限公司	51.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19	大唐信服（汉阴）科技有限公司	51.00%	资产基础法	资产基础法

1) 对于全资子公司的长期投资，采用企业价值评估的方法对被投资单位进行整体评估，再按被评估单位持股比例计算长期投资评估值。

2) 对股公司的长期投资：因本次评估可以进入企业进行整体评估，故采用企业价值评估的方法对长期投资单位进行整体评估，再按被评估单位持股比例计算长期投资评估值。

(2) 固定资产-设备类资产

1) 固定资产—运输设备

本次评估采用市场法，其计算公式如下：

市场法是以与委估对象相类似的车辆的市场交易价格作为可比实例，将可比实例与委估对象进行交易情况、交易时间、个别因素的修正后得出修正价格；再将修正价格以一定的算术方法处理后从而得出委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

其计算公式为：

评估值=可比案例交易价×K1×K2×K3；

K1—交易情况修正系数；

K2—交易日期修正系数；

K3—个别因素修正系数（包括规格型号、行驶里程等方面因素）

2)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本次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其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值=重置成本×成新率

①电子设备重置成本的确定

重置全价主要由资产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构成；对价值量较小、不需要安装以及运输费用较低的一般资产的重置全价，参照现行市场购置价格确定。

②成新率的确定

采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对生产年代久远的电子设备则参照近期二手市场行情确定评估值。

成新率=（（1-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3) 固定资产—其他设备

本次评估采用重置成本法，其计算公式如下：

评估值=重置成本×成新率

①其他设备重置成本的确定

重置全价主要由资产购置价、运杂费、安装调试费构成；对价值量较小、不需要安装以及运输费用较低的一般资产的重置全价，参照现行市场购置价格确定。

②成新率的确定

采用年限法确定其成新率。对生产年代久远的电子设备则参照近期二手市场行情确定评估值。

成新率=（（1-已使用年限/经济寿命年限））×100%

(3)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

对于企业账面外购软件类无形资产，根据其特点、评估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等相关条件，采用市场法进行评估。对于评估基准日市场上有销售的外购软件，按照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格作为评估值。

(4) 开发支出：为企业自行开发的产品项目，评估人员了解了开发支出的内容，查阅相关凭证，其账面价值构成合理，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5) 长期待摊费用，为装修费，评估人员了解长期待摊费用的内容、原始发生额和摊销期，核查所形成的资产或者权利是否已在其他类型资产中反映。在确认尚未摊销完毕的长期待摊费用存在尚存的资产或者权利、摊销期合理及摊余额正确的前提下，以核实后账面值作为评估值。

(6) 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人员首先分析递延所得税资产形成的原因，根据相应资产或负债的评估情况，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价值为零或按核实后的账面价值确定评估价值。

二) 收益法

企业价值评估的基本模型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企业整体价值-付息债务价值，即：

$$V_{OE} = V_{En} - V_{IBD}$$

式中：

V_{OE} ——表示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V_{En} ——表示企业整体价值

V_{IBD} ——表示付息债务价值。

企业整体价值 V_{En} 的模型为：企业整体价值=经营性资产价值+溢余资产价值+非经营性资产价值，即：

$$V_{En} = V_{OA} + V_{CO} + V_{NOA}$$

式中：

V_{En} ——表示企业整体价值

V_{OA} ——表示经营性资产价值

V_{CO} ——表示溢余资产价值

V_{NOA} ——表示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经营性资产价值 V_{OA} 采用以下企业自由现金流量折现模型进行评估：

$$V_{OE} = \sum_{i=1}^n \frac{F_i}{(1+r)^{i-\frac{m}{12}}} + \frac{F_n \times (1+g)}{(r-g) \times (1+r)^{n-\frac{m}{12}}}$$

式中：

V_{OA} ——表示评估基准日经营性资产价值

F_i ——表示预测期第 i 年预计的自由现金流量， $i = 1, 2, \dots, n$

F_n ——表示预测期末年即第 n 年预计的自由现金流量

r ——表示折现率

n ——表示预测期

i ——表示预测期第 i 年

g ——表示永续期各年的自由现金流量预计的年平均增长率

m ——表示当评估基准日所在的月数(仅当评估基准日为年末时， $m=0$)

第 i 年自由现金流量 F_i 根据以下模型计算：

自由现金流量=税后净利润+利息支出+折旧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量

$$F_i = P_i + I_i + D_{Ai} - C_{Ai} - \Delta C_{Wi}$$

式中：

F_i ——表示预测期第 i 年预计的自由现金流量， $i = 1, 2, \dots, n$

P_i ——表示预测期第 i 年预计的税后净利润

I_i ——表示预测期第 i 年预计的利息支出

D_{Ai} ——表示预测期第 i 年预计的经营性资产的折旧和摊销

C_{Ai} ——表示预测期第 i 年预计的资本性支出

ΔC_{Wi} ——表示预测期第 i 年预计的营运资金的增量

折现率 r 利用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 (WACC) 计算:

$$r = r_e \times \frac{V_E}{V_E + V_{IBD}} + r_d \times \frac{V_{IBD}}{V_E + V_{IBD}} \times (1 - T)$$

而权益资本成本 r_e 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 (CAPM) 计算:

$$r_e = r_f + MRP \times \beta_e + r_c$$

式中:

r_e ——表示权益资本成本

r_d ——表示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r_f ——表示无风险报酬率 (取长期国债利率)

r_c ——表示个别风险调整系数或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V_E ——表示评估基准日权益资本的市场价值

V_D ——表示评估基准日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T ——表示企业所得税税率

MRP ——表示市场风险溢价

β_e ——表示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付息债务成本 r_d : 根据付息债务的实际情况计算其偿还周期, 而采用与评估基准日相近的同期商业贷款利率。

无风险报酬率 r_f : 本次评估用长期国债利率对无风险报酬率 r_f 进行估计。

市场风险溢价 MRP : 根据 Stern School of Business 的 Aswath Damodaran 的研究, 市场风险溢价 MRP 与市场所在的国家或地区的市场完善成度相关, 假定美国的国家风险溢价 (Country Risk Premiums, 用 CRP 表示) 为零即 $CRP_{USA}^{2016} = 0.00\%$ 并以此为基础, 综合考虑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市场完善程度、历史风险数据的完备情况及其可靠性、主权债务评级等因素而对其他国家或地区市场相对于美国市场的风险进行估计。

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β_e :

$$\beta_e = \beta_u \times \left[1 + \frac{V_D \times (1 - T)}{V_E} \right]$$

式中： β_u ——表示预期无杠杆市场风险系数，通过可比公司进行估计。

个别风险调整系数或特定风险调整系数 r_c ：{主要根据企业规模、成立时间、产品类型等与所选类似企业的差异，以及企业的特殊情况，综合确定。}

溢余资产价值 V_{CO} ：

溢余资产是指评估基准日超过企业生产经营所需，且评估基准日后企业自由现金流量预测又不涉及的资产。该等资产通常采用成本法评估。

非经营性资产价值 V_{NOA} ：

非经营性资产指评估基准日非经营性资产总额与非经营性负债总额之差的简称。非经营性资产和非经营性负债是指与生产经营无关的且评估基准日后自由现金流量预测又不涉及的资产和负债。通常情况下，非经营性资产、非经营性负债包括与经营无关的长期股权投资、内部往来款及保证金、押金、递延所得税、应付股利等。该等资产和负债采用成本法评估。

付息债务价值 V_{IBD} ：付息债务价值 V_{IBD} 采用成本法评估。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一)明确资产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通过向委托人了解总体方案，明确委托人和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被评估企业、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价值类型、评估基准日、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资产评估报告提交时间及方式等资产评估业务基本事项。

(二)订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根据了解的资产评估业务基本情况，本公司对自身专业胜任能力、独立性和业务风险进行综合分析和评价，最终决定与委托人订立资产评估委托合同。

(三)编制资产评估计划

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由项目负责人编制资产评估计划，对评估项目的具体实施程序、时间要求、人员分工做出安排，并将资产评估计划报经本公司相关人员审核批准。

(四)现场调查

根据批准的资产评估计划，评估人员进驻被评估企业进行现场调查工作，主要包括获取被评估企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资产负债表以及与此相对应的各项资产和负债的申报评估明细表；以资产负债表和申报评估明细表为基础核对表与表、表与账册之间的勾稽关系；识别申报评估的相关资产和负债；抽查验证申报评估的相关资产和负债的会计凭证以及相关权属证明材料；调查了解评估范围内实物资产的存放、运行、维护、保养状况等；调查了解影响被评估企业经营

的宏观、区域经济因素和被评估企业所在行业现状与发展前景以及被评估企业的业务情况与财务情况等。

(五)收集整理评估资料

在现场调查的基础上，根据评估工作的需要，评估人员收集与本次评估相关的各种资料与信息，包括被评估企业的财务资料、资产权属证明材料、相关资产的市场交易信息、行业信息、相关市场数据等。

(六)评定估算形成评估结论

根据现场调查情况和所收集的评估资料，结合评估对象的实际状况和特点，选择相应的评估方法，对评估对象的市场价值进行评定估算，在此基础上形成评估结论。

(七)编制出具评估报告

项目负责人（本报告的签字资产评估师）在以上工作的基础上编制资产评估报告，经本公司内部审核通过后，出具资产评估报告并提交给委托人。

(八)整理归集评估档案

评估人员对工作底稿、资产评估报告及其他相关资料进行整理，形成资产评估档案。

九、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所载评估结论的成立，依赖于以下评估假设，包括评估基准假设和评估条件假设：

(一)评估基准假设

1.交易基准假设

假设评估对象或所有被评估资产于评估基准日处在市场交易过程中，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评估基准日的市场环境和评估对象或所有被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相应的价值估计或测算。

2.公开市场基准假设

假设评估对象或所有被评估资产于评估基准日处在的交易市场是公开市场。公开市场是指至少符合下列条件的交易市场：**(1)**市场中有足够数量的买者且彼此地位是平等的，所有买者都是自愿的、理性的且均具有足够的专业知识；**(2)**市场中有足够数量的卖者且彼此地位是平等的，所有卖者都是自愿的、理性的且均具有足够的专业知识；**(3)**市场中所有买者和所有卖者之间的地位也是平等的；**(4)**市场中的所有交易规则都是明确的且是公开的；**(5)**市场中所有买者和所有卖者均充分知情，都能够获得相同且足够的交易信息；**(6)**市场中所有交易行为都是在足够充分的时间内自由进行的，而非强制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的进行的。

3.持续经营/继续使用基准假设

假设与评估对象相对应的经济体在评估基准日所具有的经营团队、财务结

构、业务模式、市场环境等基础上按照其既有的经营目标持续经营；假设与评估对象相对应的所有资产/负债均按目前的用途和使用的方式、规模、频度、环境等情况继续使用。

(二)评估条件假设

1.评估外部条件假设

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假设有关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融资条件等不发生重大变化；假设无其他人力不可抗拒因素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企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对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所提供的评估所必需资料的假设

假设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指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评估准则等之相关规定和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的要求，负有提供评估所必需资料的责任和义务的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评估对象的产权持有人或其实际控制人；被评估企业及其关联方；与评估对象及其对应的评估范围内的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实际占有者、使用人、控制者、管理者、债权人、债务人等）所提供的评估所必需资料（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评估明细表申报评估信息、与评估对象及其对应评估范围所涵盖的资产负债或被评估企业有关的经营数据和信息、相关财务报告和资料及其他重要资料等）是真实的、完整的、合法的和有效的。

本次评估在很大程度上依赖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所提供的有关本次评估所必需的资料。尽管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已向本公司承诺其所提供的资料是真实的、完整的、合法的和有效的，且本公司评估专业人员在现场调查过程中已采取包括观察、询问、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函证、复核等方式进行了我们认为适当的抽查验证并在本资产评估报告中对相关情况进行了说明，但并不代表我们对其准确性作出任何保证。

3.对从与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以外的其他方面所获取的资料假设

假设本次评估从与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以外的其他方面所获取的资料能够合理反映相应的市场交易逻辑，或市场交易行情，或市场运行状况，或市场发展趋势等。对本次评估引用的与价格相关的标准、参数等，我们均在本资产评估报告中进行了如实披露。

4.有关评估对象及与其相关的重要资产的法律权属的假设

除本资产评估报告中另有陈述、描述和考虑外，评估对象及所有被评估资产的取得、使用、持有等均被假设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即其法律权属是明确的。

本次评估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评估对象及所有被评估资产的法律权属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我们不对评估对象及所有被评估资产的法律权属提供任何保证。

5.其他假设条件

(1)对各类资产的数量，我们进行了抽查核实，并在此基础上进行评估。对

下列资产的数量，我们按以下方法进行计量：①对货币资金，我们根据调查时点获取的数据推算评估基准日的数据；②对于存货，我们根据抽查监盘时的情况，结合评估基准日至抽查监盘时的进出情况，推算其于评估基准日的数据；③对债权债务，我们根据相关合同、会计记录、函证等资料确定其数量。

十、评估结论

(一) 评估结果

1.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的「大唐信服」于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7 月 31 日的评估结果如下：

总资产账面价值 32,696.76 万元，评估值 32,121.76 万元，评估减值 574.99 万元，减值率 1.76%。

总负债账面价值 20,314.95 万元，评估值 20,314.95 万元，无增减值。

净资产账面价值 12,381.81 万元，评估值 11,806.81 万元，评估减值 574.99 万元，减值率 4.64%。

评估结果如表 10.1 所示。

表 10.1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行	账面值	评估值	评估增减值	增减率
	号	BV	MV	ZV=MV-BV	ZV/BV
流动资产	1	11,582.81	11,896.36	313.55	2.71%
非流动资产	2	21,113.95	20,225.40	-888.55	-4.21%
资产总计	3	32,696.76	32,121.76	-574.99	-1.76%
流动负债	4	20,314.95	20,314.95	0	0.00%
非流动负债	5	0	0	0	0.00%
负债总计	6	20,314.95	20,314.95	0	0.00%
股东权益总计	7	12,381.81	11,806.81	-574.99	-4.64%

2. 收益法评估结果

采用收益法评估的「大唐信服」的股东全部权益于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7 月 31 日的市场价值 12,030.55 万元，相对其于评估基准日的账面值 12,381.81 万元，减值 351.25 万元，减值率 2.84%。

3. 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所得评估结果的差异及其原因和评估结论的确定

大唐信服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为 11,806.81 万

元，收益法评估结果为 12,030.55 万元，差异额 223.74 万元。两种评估方法产生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资产基础法是从资产重置的角度评价资产的公平市场价值，反映企业资产的自身价值。

收益法是采用预期收益折现的途径来评估企业价值，考虑了企业以会计原则计量的资产，同时也考虑了在资产负债表中无法反映的企业实际拥有或控制的资源，如在执行合同、客户资源、销售网络、潜在项目、企业资质、人力资源、产品研发能力等。

考虑到一般情况下，资产基础法仅能反映企业资产的自身价值，而不能全面、合理的体现企业的整体价值，并且采用资产基础法也无法涵盖诸如客户资源、人力资源等无形资产的价值。收益法的评估结果着眼于被评估单位的未来整体的获利能力，通过对预期现金流量的折现来反映企业的现实价值，因此从收益的途径更能准确反映企业真实盈利能力。评估师经过对「大唐信服」财务状况的调查及历史经营业绩分析，依据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结合本次资产评估对象、股权转让的评估目的，适用的价值类型，经过比较分析，认为收益法的评估结果能更全面、合理地反映「大唐信服」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综上所述，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的评估结论。

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通常情况下，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7 月 31 日至 2024 年 7 月 30 日止。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专业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提请报告使用者予以关注：

(一)特别事项说明—其他事项

1.本次评估根据需要核查验证资料的类别、来源、获取方式、对评估结论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对本次资产评估活动中使用的有关文件、证明和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已选择了认为适当的形式进行了核查和验证，但并不对这些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做出保证。提请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关注该事项对评估结论可能产生的影响。

2.本次评估是对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评估对象及所有被评估资产的法律权属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我们不对评估对象及所有被评估资产的法律权属提供任何保证。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范围

1.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的范围限制：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限于且仅限于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即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

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成为本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2.本资产评估报告的用途或使用目的的范围限制：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本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目的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即本资产评估报告只能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用于本资产评估报告所载明的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情形均不得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

3.本资产评估报告所载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的范围限制：本资产评估报告所载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自评估基准日起不超过一年。

4.本资产评估报告的摘抄、引用或者披露的限制：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另有规定的除外。

(二)超使用范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责任说明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上述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的，本公司及签字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三)本资产评估报告的其他使用限制说明

1.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2.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评估结论成立的假设条件，当使用本资产评估报告所载评估结论时的实际情况与评估基准日的情况或者本资产评估报告所载评估假设条件不再相符时，通常情况下，评估结论也不会成立。

3.本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关注特别事项说明，并在实施评估目的所对应的经济行为过程中采取相应的措施。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公司资产评估师唐虹、张量于 2024 年 1 月 17 日（系本资产评估报告日）形成最终专业意见，并签署本资产评估报告。

本资产评估报告所附若干附件，系本资产评估报告的组成部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资产评估报告签署页)

北京合佳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七日

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资产评估明细表；
- 附件二：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复印件)；
- 附件三：被评估企业专项审计报告(复印件)；
- 附件四：委托人和被评估企业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附件五：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的承诺函；
- 附件六：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附件七：资产评估机构备案文件或者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
- 附件八：资产评估机构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附件九：签字资产评估师的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 附件十：资产评估委托合同(复印件)。